

证券代码：872451

证券简称：飞安瑞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深圳飞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田宝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已履行必要程序，不需相关部门批准。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962,3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5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总经理田宝军、副总经理刘云峰、副总经理张丽平、副总经理吴兵、财务负责人田耀琼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62,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为落实新《公司法》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多规则实施相关过渡交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下列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 (1) 《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1；
- (2) 《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2；
- (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 (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

-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
- (6)《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
- (7)《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
- (8)《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
- (9)《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
- (10)《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
- (11)《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不单独披露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62,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62,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深圳飞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